

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、“海南文明大行动”动员大会精神

进驻省政务中心 34 家审批办公公开承诺审批时限

省政务中心各审批办审批时限 公开承诺压缩时间表

序号	单位	审批项目(件)	时间压缩比(%)
1	省编办	4	66.7
2	省工商局	37	62.2
3	省住建厅	9	55.6
4	省质监局	7	52.8
5	省商务厅	76	50
6	省司法厅	32	45.5
7	省林业局	31	36.9
8	省旅游委	18	36.7
9	省气象局	17	33.3
10	省农业厅	51	32.1
11	省地税局	3	30.2
12	省安监局	55	30.1
13	省水务厅	21	26.6
14	省工信厅	16	26.4
15	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	144	24.7
16	省公安厅	19	22.9
17	省发改委	11	20.4
18	省盐务局	7	18.8
19	省卫生厅	33	15.3
20	省海洋与渔业厅	29	15.2
21	省交管局	6	15
22	省国土厅	103	14
23	省文体厅	79	13.8
24	省教育厅	25	12.4
25	省民政府	15	11.8
26	省国家安全厅	5	10
27	海口海关	43	8.9
28	省物价局	5	6.3
29	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	9	6
30	省财政厅	10	4.1
31	海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	59	3.6
32	省地税局	13	2.6
33	省科技厅	21	
34	国家外汇管理局海南分局	1	

省商务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做发展先锋 当审批能手 比服务水平 争创新标兵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设立企业典当行许可初审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2. 设立典当行分支机构许可初审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3. 典当行变更机构名称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8 天;
4. 典当行变更法定代表人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3 天;
5. 典当行变更注册资本许可/初审(变更后注册资本在 5000 万元以上的)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6. 典当行转让股份许可/初审(跨市县迁移)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7. 典当行转让股份许可/初审(对外转让股份累计达 0.5 以上的)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3 天;
8. 典当行分立、合并许可初审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9. 拍卖企业设立许可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10. 拍卖企业设立分公司许可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11. 拍卖企业变更名称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9 天。

(注:12—76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司法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树岗位楷模 创工作佳绩 惠人民利益 促社会发展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公证处设立审核, 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2. 公证员一般任职(初审), 由法定时间 3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3. 公证员考查任职(初审), 由法定时间 3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4. 公职人员实习备案, 公开承诺时间 5 天;
5. 律师事务所以外任职(初审)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5 天;
6. 律师职业核准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5 天。

(注:17—29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林业局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立足依法审批 着眼人民满意 践行创先争优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林木采伐许可证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2. 省木材运输许可, 由法定时间 3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 天;
3. 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经营许可证核发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4. 出售、收购、利用国家二级或者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5. 国家二级和省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承诺时间 10 天;
6. 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出省运输证明核发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7. 猎捕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。

(注:8—31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旅委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务实效 争标兵 创先进, 为国际旅游岛建设作贡献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旅行社设立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2. 外商(控股、独资)旅行社设立审查(审查上报时限)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3. 旅行社增加出境旅游业务审查(审查上报时限)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。

(注:5—18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气象局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牢固树立创先争优意识 提升审批服务效能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防雷工程专业设计资质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2. 防雷工程专业施工资质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3. 防雷装置检测资质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4. 建立和迁移气象台站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5. 新建、扩建、改建建设工程避免危害气象探测环境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6. 相应审批权限的重要气象设施建设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7. 3. 农作物种子进出口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4. 肥料管理临时登记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。

(注:5—17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农业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中心一颗服务心 党员干部更贴心 审批岗位树先锋 廉洁高效为人民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, 由法定时间 3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2. 主要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, 由法定时间 3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3. 农作物种子进出口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4. 肥料管理临时登记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。

(注:5—31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地震局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优化审批 比承诺比质量 创先争优 比奉献比服务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审定和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确定, 由法定时间 1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2. 地震安全性评价单位资质审批, 由法定时间 3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3. 地震安全性评价执业资格审批, 由法定时间 3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4. 海南省地震观测站(点)环境保护范围内新建、扩建、改建建设工程核准, 由法定时间 1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9 天;
5. 省外地震安评资质单位来我省开展安评业务的备案, 公开承诺时间 1 天。

省安监局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我承诺 我兑现 你满意 我高兴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乙级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认可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2.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—首次取证, 由法定时间 4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2 天;
3.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, 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4.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—首次取证, 公开承诺时间 45 天;
5.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—变更主要负责人, 由法定时间 4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7 天;
6.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—延期换证, 公开承诺时间 45 天。
7. 变更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许可证)许可事项变更(企业法人或负责人以及质量负责人), 由法定时间 1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5 天;
8. 变更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许可证)许可事项变更(经营范围、注册地址、仓库地址(含增减仓库)), 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9. 变更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许可证)换证, 公开承诺时间为 30 天;
10. 变更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定证书)变更, 由法定时间三个月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60 天;
11. 变更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定证书)(企业名称及注册地址文字性改变)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12. 变更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定证书)注册地址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。



海南省人民政府



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



省工商局审批办窗口工作人员认真为群众办事

省水利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除水患 兴水利 促发展 必躬行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水利建设项目可研报告审查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2. 河道管理范围内非防洪建设项目防洪评价报告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5 天;
3. 大坝运行方式变更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4. 水工程维修、报废和降级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5.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工程建设方案审查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5 天;
6. 大坝运行方式变更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。

(注:6—21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工信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为你服务 让你满意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非政府投资的工业、高技术、信息产业新建和技改项目的备案, 由法定时间 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3 天;
2. 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, 由法定时间 3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3. 农作物种子进出口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4. 肥料管理临时登记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。

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审批就是责任 责任重于泰山 审批就是服务 服务彰显本色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药品批发企业筹建, 由法定时间 3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2. 核发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许可证)首次取证, 由法定时间 3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3. 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许可证)登记事项变更, 由法定时间 1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5 天;
4. 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许可证)许可事项变更(企业法人或负责人以及质量负责人), 由法定时间 1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5 天;
5. 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许可证)许可事项变更(经营范围、注册地址、仓库地址(含增减仓库)), 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6. 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许可证)换证, 公开承诺时间为 30 天;
7. 核发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定证书)变更, 由法定时间三个月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60 天;
8. 变更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定证书)(企业名称及注册地址文字性改变)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9. 变更药品批发企业(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定证书)注册地址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。

省公安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在创先争优中比服务 在为民警中比先进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, 由法定时间 1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7 天;
2. 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证(只审批申请运输跨省(区)界的第一类(十二种)易制毒化学品的运输许可证), 由法定时间 1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7 天;
3. 海南省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准销证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4. 海南省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生产登记批准书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5. 警用喷涂标志图案、安装警徽或标志灯具登记, 由法定时间 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 天;
6. 消防护、救护车、工程抢险车等特殊车辆喷涂标志图案、安装警报器或标志灯具许可, 由法定时间 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 天;
7. 保安机构培训许可证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8. (剧毒化学品购买凭证)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9. 保安服务公司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10. 营业性射击场设立许可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11.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, 公开承诺时间 7 天;
12. 弩的制造、销售、进口、运输、使用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7 天;
13. 《航行港澳小型船舶查验簿》核发, 公开承诺时间 3 天;
14. 《航行港澳船舶证明书》核发, 公开承诺时间 3 天;
15. 《假船工作证》核发, 公开承诺时间 3 天。

(注:16—19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发改委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恪尽职守 敬业实干 勤政为民 务实高效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企业不使用政府性资金投资的重大和限制类项目核准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2. 企业不使用政府性资金投资项目备案(跨区域的)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5 天;
3.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4. 外商投资项目核准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5. 境外投资项目核准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6.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外资项目确认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7. 工程咨询单位资格认定(初审), 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8. 社会团体的注销登记, 由法定时间 10 天。

省食药监局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阳光审批 微笑服务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食品运输审核(审批)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8 天;
2. 食品批发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3. 食品添加剂企业定点审核, 公开承诺时间 40 天;
4. 开办制盐企业审核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。
4. 经营碘盐批发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5. 食盐添加物质准, 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6. 食盐生产企业定点审核, 公开承诺时间 40 天;
7. 开办制盐企业审核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。

省卫生计生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办民事群众的微笑是我最高的荣耀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互联网保健信息服务审核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2. 互联网保健信息服务复核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3. 互联网保健信息服务变更审核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4. 医用设备配置许可证核发, 由法定时间 6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50 天;
5. 医疗机构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许可, 由法定时间 4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6.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。(注:7—33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海洋与渔业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创先争优强政务 科学发展促和谐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海南省铺设海底电缆管道项目路由调查、勘测申请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2. 海南省铺设海底电缆管道项目施工申请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3. 海南省海域使用申请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4. 海洋渔业捕捞许可证申请发放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5. 跨省购置海洋捕捞渔船业船网工具指标申请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6. 进口海洋捕捞渔船业船网工具指标申请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7. 制造海洋捕捞渔船业船网工具指标申请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8. 海岸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核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9. 变更(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路运输服务许可证)法人代表、注册地址备案, 由法定时间 1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8 天;
10. 变更(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路运输服务许可证)法人代表、注册地址备案, 由法定时间 1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8 天。

(注:10—21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交管局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审批窗口无小事 一问一答总是情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2. (省内)注销《水路运输许可证》备案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8 天;
3. (省内)变更《水路运输许可证》法定代表人备案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8 天;
4. (省内)注销《水路运输许可证》备案, 由法定时间 1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8 天;
5. (省内)变更《水路运输许可证》法定代表人备案, 由法定时间 1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8 天;
6. 变更(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路运输服务许可证)法人代表、注册地址备案, 由法定时间 1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8 天。
7. 变更(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路运输服务许可证)法人代表、注册地址备案, 由法定时间 1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8 天。

(注:7—107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国土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微笑挂在脸上 服务记在心里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2. 农村用地预审, 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3. 占用耕地补偿费, 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4. 占用生态公益林地进行非农业建设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5. 土地征收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6. 土地复垦验收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。

(注:7—103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文体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打造文明窗口 创建政务文化 树立政府形象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2.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实施地保护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3.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4. 政府出资帮助修缮的非国有省级不可移动文物转让、抵押或变更用途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5. 考古发掘单位保留少量出土文物作为科研标本的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。

省教育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微笑是我们的语言 文明是我们的信念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社会人员申请高级中学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的认定, 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2. 高校拟聘教师资格认定, 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3. 师范教育类专业应届毕业生教师资格认定, 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4. 非居民享受接收协议待遇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40 天;
5. 机场跑道、停机坪占用耕地的耕地占用税减免备案, 公开承诺时间 7 天;
6. 港口占用耕地的耕地占用税减免备案, 法定时间压缩 7 天;
7. 公路线路占用耕地的耕地占

省民政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民政为民 甘为人民的孺子牛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社会团体筹备登记, 由法定时间由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2.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, 由法定时间由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3.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, 由法定时间由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4. 社会团体分支(代表)机构变更登记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。
5. 社会组织(代表)机构设立登记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6. 社会组织(代表)机构变更登记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。

省科技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创先先进窗口 争优质服务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科技成果转化, 公开承诺时间 55 天;
2. 海南省重点科技计划, 公开承诺时间 100 天;
3. 海南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, 公开承诺时间 100 天;
4. 海南省农业科技 110 省级标准服务站、龙头服务站认定, 公开承诺时间 100 天;
5. 海南省科技进步奖和海南省科技成果转化奖, 公开承诺时间 120 天;
6. 实验动物生产(使用)许可证核发, 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7. 举办国际科技会议与国际科技展览会的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。

海口海关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甘于奉献 为民服务创先争优 清正廉洁 打造文明办事窗口 公正执法 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高效便捷 助推海南经济发展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报关企业申请注册登记许可, 由法定时间 4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2. 报关企业申请注册登记许可延续, 由法定时间 4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3. 报关企业跨关区分支机构申请注册登记许可, 由法定时间 4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4. 报关企业跨关区分支机构申请注册登记许可延续, 由法定时间 4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;
5. 报关企业申请注册登记许可变更, 由法定时间 4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30 天。

(注:6—43 项请登录: www.hizw.gov.cn)

省物价局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价格问题关系千家万户 稳定物价责任重于泰山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商品(服务)价格审批, 由法定时间 4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40 天;
2. 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60 天;
3. 行政事业性收费许可证(核发), 由法定时间 1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4. 价格评估人员资格认定(初审)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5. 价格评估机构资质认定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。

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以人为本 促进就业 维护权益 强化保障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特殊工种提前退休审批, 由法定时间 45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25 天;
2. 设立中外合资(合作)职业中介机构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60 天;
3. 外国人入境就业许可, 由法定时间 7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5 天;
4. 特殊工种提前退休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5.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院医疗机构资格审核, 公开承诺时间 65 天;
6. 职业技能鉴定机构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7.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审批, 法定时间压缩 90 天;
8. 劳动用工备案, 法定时间由 7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5 天;
9. 设立技工学校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90 天。

省财政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立足岗位作贡献 创先争优当先锋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会计从业资格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0 天;
2. 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3.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设立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4. 会计师事务所跨省迁移办公场所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5. 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立项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60 天;
6. 乙级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7. 资产评估机构设立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8. 融资性担保公司(分支机构(分公司))设立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5 天;
9. 融资性担保公司(分支机构(分公司))变更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10. 融资性担保公司(分支机构(分公司))终止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。

海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窗口建设树形象 质量提升促发展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入境检验检疫代理报检单位注册登记(初审)初次申请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2. 入境检验检疫代理报检单位注册登记(年度审核)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3. 出入境检验检疫代理报检单位注册登记(信息更改)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4. 出入境检验检疫代理报检单位注册登记(证书补发)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5.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员从业注册(初次申请)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6. 入境检验检疫代理报检单位注册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7. 资产评估机构设立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8. 融资性担保公司(分支机构(分公司))设立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5 天;
9. 融资性担保公司(分支机构(分公司))变更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10. 融资性担保公司(分支机构(分公司))终止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。

省地税局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履职尽责创先 立足岗位争优秀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印制有本单位名称发票票样申请的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20 天;
2. 延期缴纳罚款的审批, 由法定时间 20 天压缩为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3. 企业财产损失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审批(因政府搬迁、搬迁、征用等原因的财产损失税前扣除), 公开承诺时间 60 天;
4. 非居民享受接收协议待遇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40 天;
5. 机场跑道、停机坪占用耕地的耕地占用税减免备案, 公开承诺时间 7 天;
6. 港口占用耕地的耕地占用税减免备案, 法定时间压缩 7 天;
7. 公路线路占用耕地的耕地占

省科技厅审批办窗口服务创先争优口号: 创先先进窗口 争优质服务

审批时限公开承诺:

1. 科技成果转化, 公开承诺时间 55 天;
2. 海南省重点科技计划, 公开承诺时间 100 天;
3. 海南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, 公开承诺时间 100 天;
4. 海南省农业科技 110 省级标准服务站、龙头服务站认定, 公开承诺时间 100 天;
5. 海南省科技进步奖和海南省科技成果转化奖, 公开承诺时间 120 天;
6. 实验动物生产(使用)许可证核发, 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;
7. 举办国际科技会议与国际科技展览会的审批, 公开承诺时间 15 天。